

银河水星双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4 年第 4 季度报告

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计划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间：2024 年 10 月 0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基本信息

资产管理计划名称：	银河水星双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资产管理计划成立时间：	2019-04-29
管理人：	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表现

	本期末
期末资产净值(元)	26,132,714.46
本期利润(元)	929,056.50
份额净值(元)	1.2133
份额累计净值(元)	1.2133

三、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组合报告

(一) 委托资产配置情况

序号	资产类别	市 值 （元）	占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0.00	0.00
	其中：股票	0.00	0.00
2	固定收益投资	22,093,586.31	83.70
3	基金	0.00	0.00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0.00
6	信托投资	0.00	0.00
7	银行存款	2,406,710.61	9.12
8	其他资产	1,896,623.58	7.19
9	资产合计	26,396,920.50	100.00

(二) 委托资产投资前十名股票（按市值）明细

无。

(三) 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债券（按市值）明细

代码	名称	持仓数量(张)	市值(元)	市值占委托资产净值比例(%)
019760	24 国债 23	29,000	3,004,597.04	11.50
019753	24 国债 17	25,000	2,616,143.15	10.01
019744	24 特国 02	23,000	2,491,875.45	9.54
019752	24 特国 05	23,000	2,448,748.25	9.37
113068	金铜转债	9,020	1,028,812.67	3.94

(四) 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基金（按市值）明细

无。

(五)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市值）明细

无。

(六)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买入信托资产（按市值）明细

无。

(七)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按市值）明细

无。

(八)资产管理计划运用杠杆情况

本产品的杠杆为 101.01%

(九)资产管理计划参与国债期货、股指期货交易的有关情况

无。

四、管理人报告

(一)投资主办人简介情况

刘诗薇，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学士，比利时鲁汶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十余年证券从业经验，已获得基金从业资格，最近三年未被监管机构采取重大行政监管措施及行政处罚。2006 年加入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全球金融服务组，负责多家大型国有企业及 A+H 股上市公司 IPO 审计、年审。2008 年加入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负责销售、交易、自营账户管理工作。2015 年加入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投资部，负责固定收益委托投资管理业务。

孙禹，约翰霍普金斯大学硕士学历，2017 年 1 月加入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获得基金从业资格，最近三年未被监管机构采取重大行政监管措施及行政处罚。

(二)投资策略回顾与展望

2024 年 11 月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实际增长 5.4%，环比增长 0.46%，1-11 月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5.8%。11 月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43763 亿元，同比增长 3%。1-11 月份，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 93634 亿元，同比下降 10.4%。11 月末社会融资规模存量 405.6 万亿元，同比增长 7.8%，1-11 月，社会融资规模增量累计为 29.4 万亿元，比上年同期少 4.24 万亿元。11 月末，M2 余额 311.96 万亿元，同比增长 7.1%。M1 余额 65.09 万亿元，同比下降 3.7%。同时，受上游价格波动、中间品进口放缓及下游消费品拖累改善有限等因素影响，

11 月进出口同比增速回落，出口增速放缓，进口降幅扩大。11 月，我国进出口总值 5,271.8 亿美元，其中，出口 3,123.1 亿美元，同比增 6.7%；进口 2148.7 亿美元，同比减 3.9%。

通胀方面，12 月 CPI 和 PPI 数据持平预期，但仍处于较低区间。国际大宗商品价格止跌企稳叠加前期国内增量政策拉动，PPI 同比降幅收窄。12 月 PPI 同比-2.3%，环比-0.1%；受食品项拖累，12 月 CPI 同比增长 0.1%，环比持平。海外方面，美国 11 月通胀数据有所上涨，但仍在可控范围内。11 月美国 CPI 同比增 2.7%，预期 2.7%，前值 2.6%，环比创 4 月以来最高水平。核心 CPI 同比增 3.3%，与预期持平。PPI 同比大涨 3%，环比增长 0.4%，创 6 月以来最大涨幅。

回顾四季度，资金面平稳均衡，关键时点资金面有所波动，期间资金分层现象再现。四季度债券市场波动整体有所加大，在 9 月底一揽子增量政策密集出台并落地后债市大幅回调，利率债表现优于信用债，随后化债方案落地，债市整体走强，年末机构开启抢跑行情推动利率再破新低。具体来看，10 月市场继续博弈政策预期和风险偏好变化，月末央行启用买断式逆回购，宽松预期提振，债市延续震荡行情；11 月财政部官宣了 10 万亿债务置换计划，多地重启特殊再融资债发行，信用债收益率有所修复，利差小幅收窄，期间权益市场弱势调整，债市震荡下行；12 月债市迎来极致行情，月初同业存款利率规范落地，重要会议表态货币政策基调为适度宽松，市场对宽松预期升温，叠加月末机构开启抢跑行情，推动利率再创年内新低。截止 12 月 31 日，1Y 期国债收益率为 1.0843%，较 9 月末下行 28bp；10Y 期国债收益率为 1.6752%，较 9 月末下行 47bp；30Y 期国债收益率为 1.9121%，较 9 月末下行 44bp。转债方面，四季度随着 9 月 24 日政策出台后权益市场的快速反弹，可转债市场成交情绪升温，结构有所修复。10 月 18 日央行正式启动 SFISF 操作，各版块开启普涨节奏。年底，权益市场震荡上行，债市收益率突破历史新低，叠加 12 月初政治局会议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落地，转债市场表现强势。

展望后市，当前仍处在经济温和修复状态，出口受到高基数及外需温和回落的影响，后续仍承压，关税扰动对出口或有较大影响。信用债方面，随着“一揽子化债”方案的全面加速落实，债券供给持续收缩，资产荒局面短期内或难以扭转。货币政策整体将延续呵护，央行多次提到择机降准降息，关注操作窗口时间。

在新的货币政策框架体系下，货币传导将更为顺畅，买断式逆回购与国债买卖或将适时地财政政策协同配合，发挥作用。海外方面，美联储降息周期虽已开启，但由于换任影响，政策变化或再次出现通胀风险。2025 年一季度财政政策空窗期内，关注信贷开门红、春节假期消费数据，以及货币政策落地窗口，目前债市已进入到低利率阶段，中长期预计延续下行趋势，市场波动预计将加大。转债方面，在风险偏好回升过程中，可转债性价比凸显，但需要关注低评级转债信用风险。同时，明年转债供给预计将明显收缩，但在债券市场收益率屡创新低背景下，对转债需求加大，供需不平衡或推动转债估值回升。

(三)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研究、交易、分配等各环节得到公平对待。

(四) 管理人履职报告

在报告期内，本计划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等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计划说明书和合同的规定，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资产管理计划。

报告期内，本计划管理人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保护投资者利益，严格执行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制度，加强业务合规性的定期监控与检查，落实各项法律法规和管理制度，严格履行本计划合同规定。

在报告期内，投资主办人按照合同规定的投资范围进行投资，投资范围和投资比例符合产品说明书规定，无越权交易行为发生。

(五) 报告期内资管计划投资收益分配情况

无。

五、托管人履职报告

本托管人依据银河水星双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合同与托管协议，自计划成立日起托管“银河水星双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计划”）的全部资产。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本计划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诚信、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义务，

不存在损害本计划委托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本计划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管理人在本计划的投资运作、资产净值的计算、收益的计算、计划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复核和审查，未发现其存在任何损害本计划委托人利益的行为。

本托管人认真复核了本报告期《银河水星双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认为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六、管理费、托管费、业绩报酬的计提基准、计提方式和支付方式

(一)管理费

计提基准	本集合计划的固定管理费按前一日集合计划的资产净值计提，固定管理费的年费率为 0.6%。
计提方式	资产管理费每日计提。
支付方式	按季支付

(二)托管费

计提基准	本集合计划托管人托管费按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的 0.02% 年费率计提。
计提方式	资产托管费每日计提。
支付方式	按季支付

(三)业绩报酬

计提基准	本集合计划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以管理人每个开放期公告为准。委托人退出时按照“时间加权法”，分别计算每一笔参与份额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时间加权法计算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r 的方法举例如下：若委托人在本集合计划第一次开放期参与，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 r_1，期限为 d_1，在第二次开放期委托人未申请赎回，第二次开放期后业绩报酬计提基准变更为 r_2，期限为 d_2，委托人在第三次开放期申请退出，则该期间委托人适用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r = (r_1 * d_1 + r_2 * d_2) / (d_1 + d_2)$。其他情况依次类推。
计提方式	本资产管理计划业绩报酬于委托人退出日及本计划终止日计提。 业绩报酬的计提，以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以下

	简称“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如委托人该笔份额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募集期认购的，以本计划成立日为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存续期内参与的，以参与时份额确认日为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至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的期间年化收益率（R），作为计提业绩报酬的依据。 具体计算方法如下： $R = (P_1 - P_0) \div P \times 365 \div N \times 100\%$ 管理人根据委托人退出时其持有份额的期间年化收益率与该部分份额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r 的情况确定管理人的业绩报酬。具体计算方式如下： 比较结果 业绩报酬提取比例 业绩报酬计算公式 $R \leq r \quad E = 0$ $r < R \leq 30\% \quad E = D \times P \times (R - r) \times 30\% \times (N \div 365)$
支付方式	业绩报酬在业绩报酬计提日计提，由管理人在计提当日向托管人发送业绩报酬计提金额，托管人据此计提应付管理人业绩报酬。由管理人向托管人发送业绩报酬支付指令，托管人于当日从集合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

七、涉及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投资经理变更

无。

（二）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无。

（三）报告期内其他事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2024 年 10 月 25 日在公司网站公布《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变更的公告》。

八、声明

郑重承诺报告所提供的内容、数据、报表、附件真实、准确、完整。

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01 月 27 日